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上接C1版）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13家，配售对象为11,456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6,923,250万股，网下整体申购倍数为战略配售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4,947.60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拟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61.5700	61.5452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	61.5800	61.5488
基金管理公司	61.5800	61.5776
保险公司	61.5900	61.5007
证券公司	61.5200	61.5404
期货公司	61.5500	61.5500
财务公司	-	-
信托公司	61.5500	61.5400
理财公司	61.7000	61.6903
合格境外投资者	61.5100	61.5213
其他（含私募基金管理人和期货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	61.5200	61.5234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1.36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61.5452元/股。

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36.2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34.6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48.3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46.2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本次发行价格乘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数）为61.33亿元。发行人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12,690.58万元。满足在招股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中规定的第（一）项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61.36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16家投资者管理的423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61.36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280,990万股，详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的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98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11,033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6,642,26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战略配售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4,746.80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备注为“有效报价”的部分。在参与网下申购时，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互联网交易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申购数量为其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有效申报数量。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6年8月1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5.36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5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5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5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2025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688605.SH	先锋精科	77.22	0.93	0.92	82.73	83.98
688409.SH	富创精密	206.88	-0.03	-0.17	-	-
301611.SZ	珂玛科技	103.50	0.66	0.66	156.10	156.69
688785.SH	恒运昌	277.00	1.68	1.54	164.73	179.40
688125.SH	安达智能	121.53	-1.31	-1.21	-	-
6856.T	Horiba	24,880.00	878.22	952.73	28.33	26.11
MKSI.O	MKS	292.35	4.36	4.94	67.01	59.19
NDSN.O	Nordson	308.69	8.70	8.70	35.50	35.50
GGG.N	Graco	83.38	3.22	3.14	25.88	26.59
均值		-	-	-	80.04	81.07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8月11日（T-3日）。

注1：各项数据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5年扣非前/后EPS=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3：MKS、Nordson、Graco对应各指标均以美元计价，Horiba对应各指标均以日元计价。

注4：富创精密、安达智能因EPS为负值，故计算市盈率时剔除。

本次发行价格61.3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

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8.33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498.7677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9,995.0708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99.75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99.7535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20.00%，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无需向网下发行进行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399.314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599.7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999.0142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1.36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25,000.0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61.36元/股和2,498.7677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153,324.39万元，扣除约14,791.43万元（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138,532.95万元（如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将于2026年8月14日（T日）15:00同时截止。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26年8月14日（T日）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的，应当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80%；本款所指的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指扣除战略配售股票数量后的网下、网上发行总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6年8月17日（T+1日）在《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安排详见本公告“三、战略配售”。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6年8月6日（周四）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招股意向书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当日13:00后）
T-5日 2026年8月7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 网下路演
T-4日 2026年8月10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 网下路演
T-3日 2026年8月11日（周二）	初步询价日（互联网交易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网下投资者通过互联网交易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当日9:30前） 保荐人（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2日 2026年8月12日（周三）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6年8月13日（周四）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 2026年8月14日（周五）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6年8月17日（周一）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6年8月18日（周二）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日 2026年8月19日（周三）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6年8月20日（周四）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互联网交易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国泰海通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国泰海通君享科创板高凯技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高凯1号资管计划”）；

3、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上海鑫智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智时代”）、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屹唐股份”）、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荆科技”）、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清科”）、深圳市外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科技”）、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控产投”）、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微”）、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临港”）。

（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取标准

证裕投资系保荐人相关子公司，符合《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具备战略配售资格。

高凯1号资管计划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符合《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具备战略配售资格。

鑫智时代、屹唐股份、拓荆科技、华海清科、外滩科技、电控产投、士兰微及中微临港系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符合以下选取标准：

1）具备较强产业链影响力、渠道资源或核心客户基础。能够通过产品与技术协同开发、头部客户验证导入等方式，增强发行人产品在精密流体控制领域竞争力。通过相互配合联动开发客户资源，凭借各自在半导体设备和零部件领域的技术和客户优势，以及产业链优势，为发行人对接更多战略性客户资源，将设备、产品的应用范围向更为广泛的客户及领域扩展，进一步加深产业链渗透，促进业务更好发展。

2）具备较强的产业资源整合能力或前沿技术创新支持，在半导体设备国产替代、精密流体控制及智能制造等前沿技术攻关方面提供支持；同时重点考量其长期持有意愿及战略合作基础，从而增强发行人长期价值创造能力。

3）实现全生命周期供应链成本优化合作。与战略投资者建立目标成本管理机制，向发行人提出需求，发行人通过规模化生产、工艺优化、原材料集中采购等方式持续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6年8月13日（T-1日）公告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

（三）获配结果

2026年8月12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1.36元/股，本次发行股数为2,498.7677万股，本次发行总规模为153,324.39万元。

（下转C3版）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上接C1版）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第七十二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发行公告》中“二、（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1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6年8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6年8月18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8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15、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6、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17、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自愿承诺。

18、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19、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6年8月6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谨慎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0、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3日